

附件

2024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西京学院考点（6146）网上确认上传材料要求

2024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西京学院考点（网上报名序号前四位为：6146）信息确认采用网上确认方式，所有考生均须按照有关确认要求上传规定的材料图片。考生提交材料务必真实、有效，并符合标准要求。对考生提供的无法清晰、准确辨识的材料图片，不能通过审核的，须根据系统提示重新提交。因提供虚假材料，后期不能考试、录取的责任由考生本人承担。

考生须上传的材料图片及具体要求如下：

一、材料提交明细

所有考生均须提交基本材料（必填）+其他材料（选填）。

（一）基本材料（必填）

主要包括准考证照片、手持身份证照片。

（二）其他材料（选填）

所有考生除必须提交基本材料外，还需根据下列情况对应提交其他材料，具体如下：

1. 有效证件照片：证件类型为非居民身份证的须提交有效证件照片；证件类型为居民身份证但身份核验未通过的考生须上传身份证照片（人像面和国徽面）。

2.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含普通高校、成人高校、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等应届本科毕业生):须上传学生证(需正常注册),学生证遗失的可提供有效期内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在陕就读第二学士学位的非陕西户籍考生须提供就读学校开具的相关证明;外省成人高校在陕教学点应届本科毕业生还须提供就读学校(注意不是教学点)开具的相关证明材料。

3. 国家承认学历的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须上传自学考试准考证、自考本科专业考试计划、成绩单、前置学历证书等。

4. 户口在陕,具有国家承认学历的大学本科毕业生:须上传本科毕业证书(或有效期内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和《教育部学历注册电子备案表》)、户口本首页及个人单页。

5. 非陕西户口,工作单位在陕的具有国家承认学历的大学本科毕业生:须上传本科毕业证书(或有效期内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和《教育部学历注册电子备案表》)、工作证明、加盖“陕西省社会保障局”印章的近3月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可通过“陕西养老保险”APP下载办理)。

6.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的考生:除上述对应要求外还须上传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特别注意:提交《入伍通知书》无效。《入伍批准书》一般存放在档案中,如无法提出原件,可复印后,加盖档案部门公章。

7. **在校研究生**: 除上述对应要求外还须提供所在培养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

8. **学历(学籍)校验未通过的考生**: 须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教育部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教育部学历认证报告》, 在境外获得学历证书的考生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因更改姓名或身份证号导致的学历(学籍)校验未通过的考生, 除上述材料外还需提供具有更改记录的户口簿或公安机关开具的相关证明。

二、材料提交要求

特别提醒一: 所有材料必须按照相关要求上传, 所提交的材料必须为原件扫描件, 身份证件有效期至少截至2023年12月27日, 材料不全的考生请抓紧时间办理, 否则不予确认。提交过程中严禁对提交的材料进行修图, 否则审核不通过。对于弄虚作假的, 不予网上确认, 如发现有伪造证件的通知公安机关查处。

特别提醒二: 考生上传材料成功后, 请等待审核并及时登录系统查看审核结果。如未通过审核, 应根据考点提示在规定的时间内重新提交相关材料, 继续等待审核。

(一) 基本材料提交要求

1. 准考证照片

(1) 本人近三个月内正面、免冠、无妆、彩色电子证件照(蓝色或白色背景, 用于准考证照片);

(2) 仅支持 jpg 或 jpeg 格式，大小不超过 10M，宽高比例 3:4;

(3) 正脸头像，人像水平居中，人脸的水平转动角，倾斜角，俯仰角应在 ± 10 度之内。眼睛所在位置距离照片上边沿为图像高度的 30%-50% 之间。头像左右对称。姿态端正，双眼自然睁开并平视，耳朵对称，嘴唇自然闭合，左右肩膀平衡，头部和肩部要端正且不能过大或过小，需占整张照片的比例为不小于 $2/3$;

(4) 脸部无遮挡，头发不得遮挡脸部、眼睛、眉毛、耳朵或造成阴影，要露出五官;

(5) 照明光线均匀，脸部、鼻部不能发光，无高光、光斑，无阴影、红眼等;

(6) 人像对焦准确、层次清晰，不模糊;

(7) 不得化妆，不得佩戴眼镜、隐形眼镜、美瞳拍照;

(8) 图像应真实表达考生本人近期相貌，照片内容要求真实有效，不得做任何修改（如不得使用 PS 等照片编辑软件处理，不得对人像特征（如伤疤、痣、发型等）进行技术处理，不得用照片翻拍）。



2. 手持身份证照片

(1) 仅支持 jpg 或 jpeg 格式，建议大小不超过 10M;

(2) 拍摄时，手持本人身份证，将持证的手臂和上半身整个拍进照片，姿态端正，双眼自然睁开并平视，耳朵对称，嘴唇自然闭合，左右肩膀平衡，头部和肩部要端正；

(3) 脸部无遮挡，头发不得遮挡脸部、眼睛、眉毛、耳朵或造成阴影，要露出五官；

(4) 确保身份证上的所有信息清晰可见、完整（没有被遮挡或者被手指捏住）；

(5) 照明光线均匀，脸部、鼻部不能发光，无高光、光斑，无阴影、红眼等；

(6) 人像对焦准确，层次清晰，不模糊；

(7) 不得化妆，不得佩戴眼镜、隐形眼镜、美瞳拍照；

(8) 图像应真实表达考生本人近期相貌，照片内容要求真实有效，不得做任何修改（如不得使用 PS 等照片编辑软件处理，

不得对人像特征（如伤疤、痣、发型等）进行技术处理，不得用照片翻拍）。



（二）其他材料提交要求

1. 有效证件照片（以居民身份证为例）

- （1）包含身份证人像面照片和身份证国徽面照片；
- （2）确保身份证边框完整，字迹清晰可见，亮度均匀。



2. 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

（1）学历校验通过的提供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没有请忽略）清晰照片；

（2）学历校验不通过的须上传教育部的电子注册备案表（2002年以后毕业的往届生）或学历认证报告（2002年以前毕

业的往届生)或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应届生)。教育部学历和学籍在线验证网址: <https://www.chsi.com.cn/xlcx/bgcx.jsp>, 如无法在线验证, 请申请认证报告: <https://www.chsi.com.cn/xlrz/>;

(3) 在境外获得学历证书的考生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照片, 认证报告上的 12 位在线验证码或 7 位认证编号必须清晰完整。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更新日期: 2019年10月23日

姓名	[模糊]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模糊]	
入学日期	2001年09月10日	毕(结)业日期	2005年06月30日	
学历类别	普通高等教育	层次	本科	
学校名称	江南大学	学制		
专业	[模糊]	学习形式	普通全日制	
证书编号	[模糊]	毕(结)业	毕业	
校(院)长姓名	[模糊]			
在线验证				
<p>注意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备案表是依据《高等学校学生学籍学历电子注册办法》(教学[2014]11号)对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复核备案的结果。 2、备案表内容验证办法: ①点击备案表(电子版)中的在线验证码, 可在线验证; ②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在线验证系统”, 输入在线验证码进行验证; ③使用“学信网报告在线验证”的微信小程序, 进行扫码验证。为防止出现假冒报告, 请使用该小程序扫描验证, 不要用其他第三方扫描程序。 3、备案表内容如有修改, 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4、未经学历信息权属人同意, 不得将备案表用于违背权属人意愿之用途。 5、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属人设置(1~6个月), 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照片示例图



教育部学历认证报告照片示例图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姓名	张三			暂无照片
性别	女	证件号码	111111790710222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79年7月10日	
院校	北京林业大学	层次	专科	
院系	农学院	班级	B20040501	
专业	商品花卉	学号	04250101	
形式	普通全日制	入学时间	2004年9月1日	学制 3年
类型	普通	学籍状态	报到入学	
二维验证码			在线验证码	4364 2230 5507
			报告日期	2009年10月26日
			验证期至	2009年11月24日
注意事项: 1、《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是教育部学籍电子注册备案的查询结果，可通过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 (http://www.chsi.com.cn) “在线验证系统”进行免费验证。 2、报告在验证有效期内可免费打印和验证。 3、报告内容如有修改，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4、报告内容标注“*”号，表示学籍信息该项内容不详。 5、未经学籍信息权属人同意，不得将报告用于违背权属人意愿之用途。				

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照片示例图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照片示例图

3. 户口簿

户口簿首页（公安部门盖章页）及本人信息页照片，也可提供由公安部门出具的户籍证明原件照片。



家庭户常住人口登记卡

姓名		户主或关系	户主
曾用名		性别	男
出生地		民族	汉族
籍贯		出生日期	
本市(县)其他住址		宗教信仰	
公民身份编号		身高	172
文化程度		婚姻状况	
服务处所		兵役状况	
何时由何地迁来本市(县)		职业	
何时由何地迁来本址	2006.08.28		

承办人签章: _____ 登记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4. 社保证明

(1) 近3个月由用人单位为其在陕西社保部门缴纳的社会保险凭证（社保机构盖章）；

(2) 也可以提供官方查询网站或官方指定手机APP相应缴费记录截屏照片（需含本人姓名、证件号码及缴费流水）。

**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参保缴费证明**

验证编号: []





验证二维码 “陕西养老保险”APP

姓名: [] 身份证号: 6101[] 个人编号: []

现缴费单位名称: []

序号	缴费年度	缴费月份	个人缴费	对应缴费单位名称	经办机构
12	2020	202001-202006	[]	[]	陕西[]

现参保经办机构: []

打印时间: 2020-09-18 14:40:57
陕西省社会保险局 陕西养老保险 证明专用章

说明: 1. 本证明为陕西省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证明。2. 本证明采用电子验证方式, 不再加盖鲜章。如需查验真伪, 请通过“陕西养老保险”APP或“陕西养老保险”网站进行验证。3. 本证明复印件可作为参保缴费证明使用。4. 本证明有效期至2020年12月31日。有效期内验证编号可多次使用。

5. 自考或网络教育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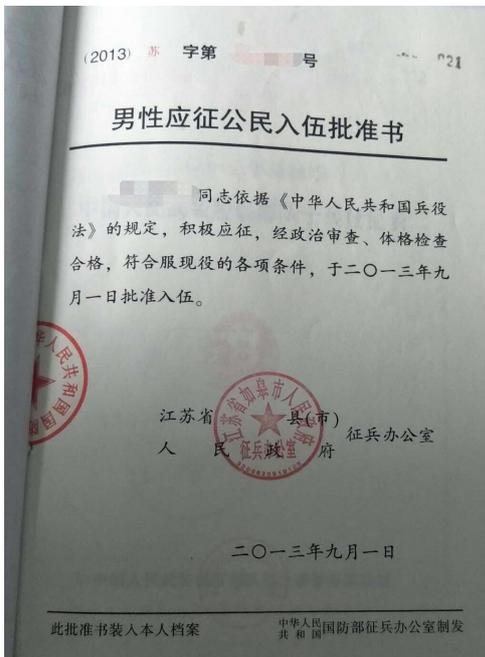
国家承认学历的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须提供颁发毕业证书的省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或网络教育

高校出具的相关证明照片。



省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成绩证明照片示例图

6. 《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入伍批准书照片示例图



退出现役证照片示例图